

重庆市南川区物业协会文件

南物协文[2023] 5号

重庆市南川区物业协会

关于 2023 年度物业协会工作指导意见

各物业会员单位：

在新的一年里，物业协会将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坚强领导下，区民政局的正确指导下，物业协会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强行业党建工作，坚持党建引领物业，全面深化改革与全面推进依法办会，紧密结合起来，坚持服务会员，振兴行业的宗旨，充分调动广大会员和物业企业的积极性，努力做好行业服务工作，不断提升行业服务的整体水平，为建设平安和幸福南川作出应有的贡献，现就物业协会 2023 年的工作指导意见安排如下。

一、加强行业党建 以党建引领物业

行业党委认真贯彻上级党组织的一切决定，开展好基层党组织的各项工作，加强阵地建设、组织建设、入党积极分子培养、开展好民主生活组织活动，提高党员素质，使各位党员在物业行业工作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带头作用。加大行业党建工作的开展，尽快成立物业协会党支部，把党建引领物业的各项工作有序、持续、健康地开展。

二、加强行业指导，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

开展指导物业行业技能竞赛活动，提高行业从业人员的业务技能。开展好物业行业双赛活动，晒服务、晒收支，使物业企业做到“物业有作为、小区有变化、业主有感知”。协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在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范围内，提升协会的指导能力，紧密团结各会员单位，进一步为相关政府部门进言献策反映诉求，及时解决会员单位的热点、难点问题以促进行业的快速健康发

展。同时协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相关部门，加强对会员单位的指导工作，发挥物业协会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三、加强服务质量评定 推升行业服务水平

为切实解决会员单位物业费收费难的实际情况，不但探索解决办法，继续加大物矛盾纠纷的调处工作，减少物矛盾纠纷案件，而且还要指导会员单位继续提升企业的服务质量，进一步做好物业服务质量的综合评价工作。指导物业会员单位加快继续开展好智能项目、智慧小区的创建工作，使我区产生更多的智能项目、智慧小区，通过大数据、智能化实现我区行业服务水平更进一步。

四、加强技能培训，进一步强化行业培训工作

行业技能培训工作是协会的职责，协会在新的一年里要切实抓好我区物业行业从业人员岗位技能和素质培训，树立诚信、专业、优质的行业形象。协会将在市物协的统一安排指导下，继续做好物业企业经理、项目经理、物管员的岗位培训工作；在区公安局的统一安排指导下，配合开展好物业保安内勤人员的基本情况登记、培训和整改、规范整治工作，提高物业行业保安内勤人员的整体素质，同时，加强内保安全风险的排查工作；在消防支队的统一安排指导下，配合开展好物业消防设施操作员的培训、整改、规范整治工作；主动联系相关具有资质的专业培训机构，开展物业专业岗位的职业技术培训，使各专业岗位的技术能力不但满足相关政策的规定，同时也能满足物业行业发展的需要。协会将继续组织会员单位和物业企业进行物业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培训工作，通过加强法律法规培训，使我区物业行业切实做到依法服务、依法管理。

五、加强协作，促进物业行业共同发展

加强与市物业协会，重庆团万家科技公司的合作，改进更新建设好南川区物业协会网站，充分利用物业网站、南川区物业协会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平台，加大行业的正面宣传、关注行业政策和舆论导向，关注影响行业发展重大事件报道的力度和深度。充分发挥平台作用，继续为会员单位无偿发布物业方面的项目招投标、人才招

聘、从业人员培训、稿件上报等相关工作，扩大会员单位的知晓度、知名度。坚持各会员单位在物业服务管理发展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解决意见的共享，真正实现抱团发展、信息互通、资源共享。

六、加强团结，提升行业整体形象

开展 1-2 次会员单位物业管理工作经验交流活动，相互交流单位服务工作中的经验，通过相互交流、相互学习、相互沟通、共同进步，增强行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组织一次会员单位赴外地学习考察交流活动，学习其他区县先进的物业服务经验和做法，通过交流学习取长补短、使物业服务水平得到更进一步提高。

在环境条件允许的前提下，组织一次会员单位红色旅游学习活动，感受革命先烈不屈的工作精神，把这种精神充分应用到我们新时代的物业服务工作中，进一步推动我区红色物业建设工作的健康发展。

七、加强协会建设，进一步提升协会形象

积极推进扩大协会会员单位的数量和覆盖规模，使我区物业会员单位逐渐壮大，同时把控入会门槛，去除存在高风险、不守信的企业，引导会员单位健康可持续发展，提升物业协会的会员数量、质量、公众形象和社会口碑。随着社会的不断进步，经济的不断发展，会员单位的不断提升服务质量。物业协会的路将会越走越宽、越走越畅，协会的明天将更加美好，让我们携手团结一起，通过不懈的努力和有效工作，使南川城区社会更加稳定、业主更加安定、小区更加美丽。

重庆市南川区物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六日

主题词：物协 工作 指导 意见。

抄 送：南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南川区民政局。

南川区物业协会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6 日